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吳伯元

傳真：03-8572660

電話：03-8462860#575

電子信箱：huberwu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501914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子計畫19本土語言績優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獎勵評選計畫。(1050191402_At
tach000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05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計畫—子計畫1
9—本土語言績優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獎勵評選實施
計畫，請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05年度本土教育總體推動方案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獎勵優質本土語言教師，促進教師專業成長動力，擴展
創新教學資源，特委請本縣秀林鄉和平國小辦理旨揭計畫
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 第一組：本縣各學校現職合格教師（含本土語言教學
者或積極推動本土教育之人員）。

(二) 第二組：本縣實際從事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。

四、活動時程：

(一) 送件時間：105年10月17日（星期一）至11月18日（
星期五），上午9時至下午4時止。

(二) 收件方式：推薦表（附件一~1、附件一~2）、教學歷

105/10/17



1050003573



程檔案及相關資料免備文逕寄(送)和平國小(教學歷程檔案及相關資料經審查後將請學校領回,倘若珍貴資料建請以影本或光碟送審,避免遺失或毀損)。

(三) 評選會議:

1、日期:105年11月25日(星期五)9時至12時。

2、地點: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。

(四) 優選名單於105年11月30日以前,公告於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公務登錄系統(<http://public.hlc.edu.tw/index.asp>),並函文各校。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小學部)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